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现金及转让债务方式向南昌鸿都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 年 12 月 6 日，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当日披露了《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346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

现对重组报告书（修订稿）与重组报告书的主要差异进行如下说明（如无特别说明，本修订说明中所采用的释义均与《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释义一致）：

序号	章节	修订情况
1	第五章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基本情况	1、补充披露了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减值合理性 2、补充披露了存货评估减值合理性及金额准确性、是否存在以前年度及 2023 年前三季度减值计提不及时或不充分的情形 3、补充披露了是否存在利用资产出售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况
2	第七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补充披露了本次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3	第八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剩余业务的核心竞争力，是否对关联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2、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所获资金的具体使用安排

序号	章节	修订情况
4	第十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补充披露了自标的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资金往来明细，是否存在为标的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担保的情形，是否可能导致交易完成后新增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关联担保
5	第十二章 其他重要事项	1、补充披露了草案披露前筹划重大事项的具体过程 2、补充披露了中登公司查询结果及各方出具的股票买卖情况自查结果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